

太平天國野史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年九月六版

太平天國野史(全一册)

每部定價洋一元四角



分售處

編輯者 吳興凌善清

發行者 文 明 書 局

印刷者 文 明 書 局

發行所 文 明 書 局

發行所 中 華 書 局

北平 天津 張家口 保定 石家莊 濟南 太原 開封 西安 成都
 重慶 長沙 常德 衡州 漢口 香港 南昌 九江 安慶 蕪湖
 南京 杭州 福州 廈門 廣州 汕頭 潮州 雲南 遼寧 吉林
 烟台 鄭州 青島 濰州 徐州 蘭州 梧州 長春 哈爾濱 新加坡

中 華 書 局

序

太平一朝。自建號至國滅。凡十四年。（清咸豐元年洪軍克永安建號太平天國以明年爲元年故自紀元計之祇十三年）用兵起訖。則歷十有六載。（太平軍起清道光三十年終於清同治四年偕王譚體元敗死於閩）勝敗無常。興亡颺忽。談史者謂其得國之久。不如荷秦澤民之深。遠遜吳越。率以草竊視之。而不知太平之起蹶。其影響於吾華夏者。實較洪武之屋元。民國之墟清。爲尤重且要也。

泰西之溝通吾華。實始自兩粵。而嚮時華人之具有世界眼光者。亦維兩粵之人爲較著。太平諸王。生聚於斯。習傳彼教。懲於鴉片之敗。創深痛鉅。於是協謀改革。揭竿而起。雖偏安之局。曾不須臾。而清季之廢科舉。尙新學。禁吸煙。重衛生。戒纏足。崇女教。民國之勿服制。改陽曆。尊約法。提倡新思潮等等。莫不於是時曾爲一度之試驗。而棄帝稱王。模仿英制。以爲共主之預備。亦似有深意存焉。設天假之助。遂其初志。則今日之俶擾。當已成陳跡。亞東大陸。吾黃帝之裔胄。或扶搖直上。駕日本而上之。未可知也。乃操之過切。於逐鹿未決之時。三令五申。遽以不經見之新政。加諸於數千年陳腐相沿之人民。羣衆駭異。橫生反動。致爲異族所利用。一線之光。仍歸黑暗。孔子曰。欲速則不達。其太平諸王之謂乎。

清兒時。嘗於燈下泥先王母說故事。先王母輒語以太平時之殘殺事。指斥兩軍。不稍偏袒。而獨於石達開李秀成多褒辭。稍長。瀏覽諸家記載。凡語及太平者。著述之人。輒故詰之。卽對於翼忠二王。亦復唾棄不餘遺力。積威之下。萬衆箝口。於是知小民之隱痛。筆之當較言之爲尤難。而太平一代之真相軼矣。

辛酉夏。丁君輔之以姚氏所藏洪楊紀事抄本見示。著者不署姓字。書中所記。皆太平故實。而止於清咸豐五年。(太平四年)傳者祇三十人。人各百餘字。而獨於職官兵制。考訂周詳。分類極細。爲他家記載所未見。爰搜羣籍。釐訂史例。缺者補之。訛者正之。略者詳之。歷一載而全書始告成功。雖存其原辭。不無穢蕪。而本末兼備。自成太平一代之書。或於異日之修史者有所裨益焉。茲述其緣起及感想如此。

民國十二年三月吳興凌善清序

序

太平一代之事實。東鱗西爪。載諸名人筆記者。既數見不一見矣。顧余有數憾焉。文人好事。嚮壁虛造。一也。成王敗寇。詆斥不當。二也。敘述瑣屑。無關政要。三也。蓋自金田起事。以訖金陵之亡。據地至十餘省。歷年亦十餘載。改正朔。易服色。開國規模。建設略備。攘異族而君之。不得謂爲餘分閏位也。惜無人焉能綜諸書紀載之可信者。擇精語詳以成一有系統之史耳。猶憶二十年前。友人倉山舊主。爲余道及王某（其人曾主申滬報筆政著述甚多）因上書湘鄉不遇。入太平軍。多所規畫。太平敗後。遞迹天南。著洪楊紀事一書。已成未刊。聞爲湘人攜去。今臨平姚君虞琴。所購寫本。據云得自長沙書肆。其卽當時攜去之稿耶。恨不能起倉山舊主而一證之。瀏覽一過。紀載之簡明。制度之詳賅。意當世無人能爲之者。卽爲之。非局中人亦不能如此詳且盡。其所以不署姓名者。或以清多文字之獄。身又曾遭邏緝故耳。姻好桂青凌君。博正而習史辭。願告奮勇。編次此書。寒暑再易。始克歲事。以輾轉傳鈔散失。訛奪之本。而一經點竄補綴。如出一時。如成一手。信乎難能而可貴者與。余嘗戲之曰。子今者雖非兩行椽燭。紅粉列侍。如宋子京故事。而亭開野史。布衣得枋袞鉞。所謂書生偉業。其在斯乎。其在斯乎。次讀其序。大言驚座。推崇太平。妝飾面目。易起一孔之訾警。要之士各有

見存其說。以待天下後世之評論。太平者。余固可以無言矣。
民國十二年三月吳興王文濡識於上海民厚南里之寓廬。

全 秀 洪 王 天



五璽之鈕
五璽之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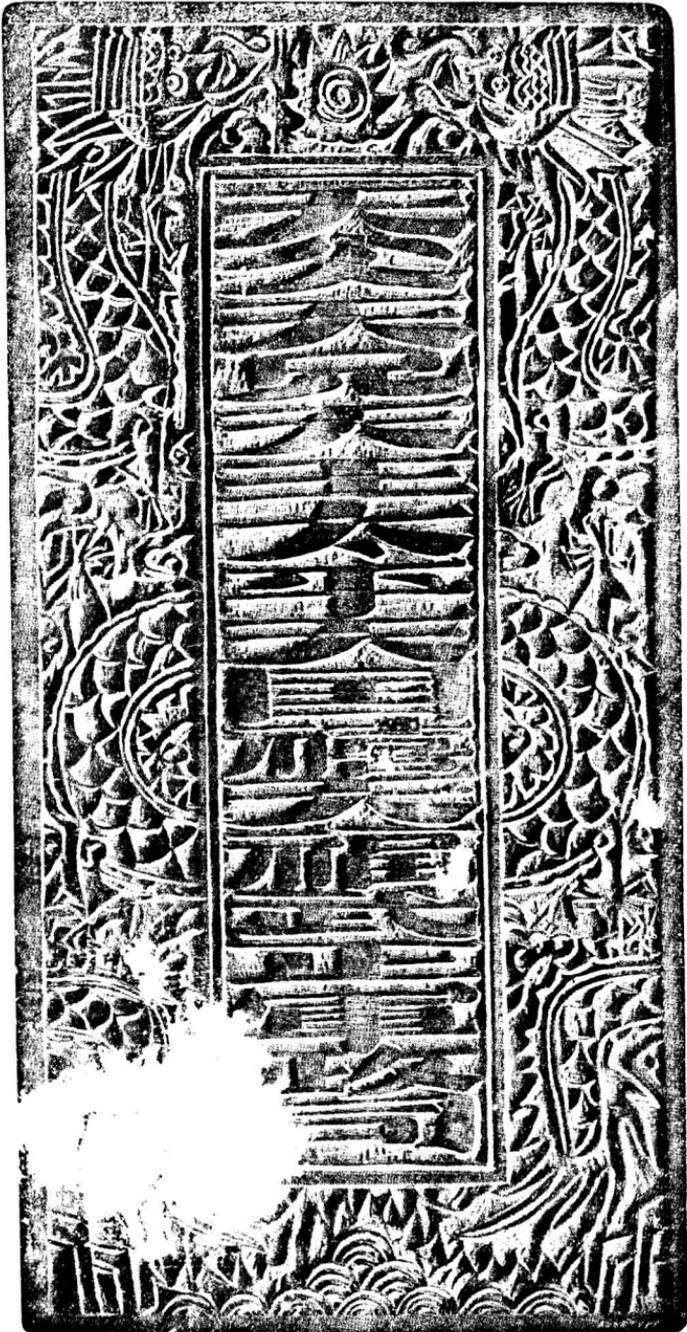
六寸六分平方



六寸三分平方



軍 政 司 印



忠 王 悲 照 式

真忠軍師忠王李

為

給憑事 茲有洋兄弟哈喇前往上海寧波一帶
採辦兵船 凡是經過地方 隨時補濟米糧油鹽菜
伙等件 不致缺乏 為要 一經辦訖 即駕至嘉興
交與 陳玉查閱 並付給價直可也 再仰 沿途把守

關

天父天兄天王太

天國英王十三年十月

丹

此

太平野史目錄

卷之一 本紀

天王

后主

后妃

卷之二 職官

職官等差總表

王侯分表

職官分表

同職官總表

同職官分表

守土官鄉官表

女官表

女同職官表

職官表補誌

各官不常置及隨時點派者

同職所屬各官名目

同職官歷傳各典官

流外官

各官勳階陟降名色

初設後廢各官名目

太平五年後增置各官名目

品級銓選

朝內官

軍中官

守土官鄉官

職官總數表

女官女軍總數表

卷之三 兵制

軍目軍冊

軍目式

軍冊式

兵冊式

家冊式

陣法

牽線陣

螃蟹陣

百鳥陣

伏地陣

營壘

夾江爲營

夾河爲營

浮筏爲營

阻山爲營

夾市爲營

據村莊爲營

望樓

城上板屋

土牆濠溝

重濠重牆

木椿十字竹箴

土營

諸匠營

水營

軍械

旗幟

號帽號衣

懸牌

軍火器械隱語

營規

軍營規例

行營規例

號令

老軍

新軍

童子軍

掠城

徵兵

戎機

太平軍總數表

卷之四 宗教

經書

天父上帝醒世詔（即十全大吉詩）

天父下凡詔書

天命詔旨書

舊遺詔聖書

新遺詔聖書（又名馬大傳福音書）

三字經

幼學詩

太平救世歌

天條

天條書

悔罪規矩

悔罪奏章

朝晚拜上帝

每飯感謝上帝

災病求上帝

凡生日滿月嫁娶一切吉事俱用牲

饌茶飯祭告式

凡築竈做屋堆石動土等事俱用牲

饌茶飯祭告式

昇天祭告式

禮拜日讚美皇上帝恩德

時時遵守十款天條

禮拜

講道理

卷之五 禮制

宮室

璽印

印長闊寸分表

朝儀

服飾

儀衛輿馬

稱呼

太平稱謂詔令

卷之六 曆法

時憲書式

太平曆夏曆陽曆對照表

卷之七 刑法

裁判

刑罰

禁律

卷之八 科舉

試士規制

試題

試藝

考試女子

文字獄

卷之九 食貨

貢獻

擄劫沒入

科派

便民由單式

船運

關權交易

卡憑式

口糧

倉庫

幣制

權衡

卷之十 文告

詔旨

討清詔書式

封羣臣詔旨

行軍誅妖詔

刊刻詩韻詔

勸人戒烟詔

誥諭誠諭訓諭誨諭之分別

誥諭式

回覆誥諭式

誠諭式

訓諭式

誨諭式

札諭式

平行照會式

將憑式

批示式

公文封筒式

章奏

本章式

稟奏式

稟報式

稟申式

敬稟式

告示

東王告示式

北王告示式

翼王告示式

北翼二王會同告示式

燕王告示式

佐天侯告示式

檄文

天王檄文

太平天國布告天下檄

翼王檄告招賢文

天將林彩新檄文

丞相某檄文

憑照

官照式

官憑式

暗記憑據

各館門牌式

船票式

船牌式

貢單式

鄉卒門牌式

封條式

文字

天父名諸王及王子孫名諱改避諸

字

皇上帝天王聖神諱改避諸字

年月日地支所改諸字

軍中語忌所改諸字

創造諸字

數目諸字

五行次序

隱語

聯語

詩

卷之十一 災異

紅羊劫讖

清咸豐年號之讖

制藝中預兆

推背圖預言

黃孽禪師詩

江寧童謠

烽烟太平

僧一朗識人

四川童謠

白鼠作畫

星異

蔡勤卜傷大將

五色蛇

兔異

卷之十二 首事諸王傳

東王楊秀清

西王蕭朝貴子有和